

张
凡
编
写

古傳奇今編

重
庆
出
版
社



古傳壽人編

张
凡
编
写

古
传
奇
今
编

重
庆
出
版
社
一
九
八
七
年
·
重
庆

责任编辑：黎民苏

封面设计：李巍

张凡编写
古传奇今编

重庆出版社出版、发行（重庆长江二路205号）
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印制一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 1/32 印张8.75 插页2 字数 173 千
1987年4月第一版 1987年4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
印数：1—28,700

ISBN 7-5366-0237-5

1.42

书号：10114·303 定价：1.35元

目 录

人虎传.....(1)	卢佩.....(175)
杜子春传.....(10)	蕴都师.....(180)
任氏传.....(22)	陈义郎.....(185)
李娃传.....(35)	却要.....(191)
离魂记.....(55)	冯俊.....(195)
刘无双传.....(60)	崔护.....(200)
虬髯客传.....(73)	襄阳老叟.....(204)
柳毅.....(83)	释玄照.....(209)
东城老父传.....(101)	赵和.....(214)
板桥三娘子.....(108)	崔碣.....(218)
山人王固.....(113)	刘崇龟.....(225)
张老.....(115)	杀妻者.....(229)
陈鸾凤.....(125)	邹仆妻.....(233)
吴堪.....(130)	流红记.....(236)
苏无名.....(136)	三史王生.....(243)
水珠.....(142)	白万州遇剑客.....(247)
夜光和尚.....(146)	女先生.....(254)
裴少尹.....(150)	钱若水.....(256)
任瓊.....(154)	曹咏妻.....(260)
圣画.....(159)	金烛.....(263)
太阴夫人.....(163)	天津丐者.....(268)
李使君.....(169)	游僧.....(271)
蒋恒.....(172)	崔刑部夫人.....(274)

人 虎 传

远在一千多年以前的唐朝，有个皇族的后代，名叫李征。他的原籍是陇西（现在的甘肃东南部），家住在豸略（现河南灵宝县）。李征长得不高不矮，眉目清秀，看上去真是风流倜傥，一表人才。他年纪很轻的时候就读了许多书，写出的文章，别人读了总是赞不绝口。还不满二十岁呢，他就被州府长官举荐进京参加科举考试，一时名扬天下，号称名士。

唐玄宗天宝十五年春天，李征考中进士，不久，就被选调去当江南某地区的县尉。他生性孤傲，认为自己才能过人，绝不能降低自己去和一些官职不高的“凡人”、“低能儿”打交道，所以很少和别人往来，常独自闷闷不乐。偶尔和同事们一起饮酒，几杯酒下肚以后，他常趁酒兴瞪眼瞧着周围的人趾高气扬地说：

“我活在世上难道整天就是和你们这些凡夫俗子在一起吗？我李征是什么人。你们又是些什么人？！”

有时又懒得开口，只默默地饮酒，一言不发；可眼睛斜瞅着别人，脑子里仍然翻腾着同样的话。有时高兴起来，就想些花样去侮辱、捉弄别人，给自己开心、取乐。同事们全都远远躲开他，心里真是又恨又怕，因为他是名士，谁也不

敢得罪他。

李征任职期满以后，觉得做个小小地方官也没什么意思，就回家闲居，一年多没有和人来往。后来眼看生活日见窘迫起来，才出发到西湖、江浙一带，打算以名士身分向这些地方的大官求助。当地的人们早就听说他的名字了，等他一到，有钱人家就全都争着迎他去做客，三日一小宴，五日一大宴，品歌赏舞，遊山玩水，李征享尽了有钱人所能供给的种种乐趣。临行，这些人又都馈赠他不少金银，连一些穷读书人也尽力为他凑集一些钱财。

李征在西湖、江浙一带做客近一年，受到盛情接待，又得到许多钱财，心里更为得意，觉得自己与“凡人”确实不同。回家的路上，有一天，来到汝坟这个地方，天黑了，他就和随行的仆人找个旅店住了下来。半夜，李征忽然发狂呼喊，翻身下床，举起马鞭追打仆人，一直折腾到天亮。大家以为天亮后李征会清醒过来，谁知白天他仍是又喊又叫，四处追打仆人。这样过了十来天，仆役受尽了折磨，而李征的病不但不见好转，反而越来越厉害，已发展到见人就扑上去又撕又咬的地步。有天夜里，看护他的仆人实在困乏极了，忍不住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。朦胧中，忽听见一声吼叫，不像人声，而像兽吼，睁开眼睛看时，床上已不见了李征。急忙追出门去，李征却早没踪影了。仆人到周围李征可能去的地方寻找，一直没找到，又等了一个多月，也不见李征回来，于是就骑上他的马，带上他装满钱财的包裹，远远地逃跑了。

第二年，有个叫李俨的监察御使奉皇帝命令巡查岭南（现今两广一带）。一天，乘车到了商於界（现在河南西部一带）一个驿站上，正赶上天色已晚，就住了下来。第二天早晨将要出发上路的时候，那个管理驿站的小官忙跑出来说：“报告大人，这里往南去的路上有只异常凶猛的老虎，经常出来伤人，这条路只在天色大亮时才比较安全。现在天太早，您还是再歇一会儿吧，现在万万不能上路，太危险啦！”

“我是天子的使臣，跟随的护卫骑兵如此之多，山林里的野兽竟能害得了我吗？”李俨生气地说，于是不听那小官的劝告，命驿车赶紧启程。

驿车前进还不到一里地，忽然刮起一阵铺天盖地的狂风，紧跟着一声震撼山林的怒吼，从路边草丛中猛然窜出一条大虎，张牙舞爪地向李俨这一队人马扑过来。这一下可把李俨惊呆了，喊也喊不出，跑又跑不动。正在人们惊魂未定的时候，不料大虎却又自己转回身去，跳进草丛不见了。跟着，草丛里发出一个人的声音说道：

“好险呀，差点伤着我的老朋友啊！”

李俨听那说话的声音非常像李征。原来他俩同学多年，又同时考中进士，感情非常深，分别了许多年，忽然从荒郊野外的草丛里传出他的声音，李俨奇怪极了，猜不出是怎么回事，就急忙问道：

“你是谁？是我的老朋友李征吧？”

只听草丛中低声呼吼、沉吟了几声，好像在叹息、哭泣，然后才发话说：

“我……是李征。”

李俨非常奇怪他为什么不出来相见，觉得事情蹊跷，就跨下马走近草丛说：

“你怎么会在这里呢？想当初我们同学相处十几年，感情十分融洽，关系的亲密超过其他学友；考中进士以后，我们就到不同的地方任职去了。分手到现在已经好多年啦，想起我们在一起无忧无虑，说说笑笑的光阴，真令人不胜怀念啊。幸好这次在路上和你相遇，可你——却藏在草丛里不出来，为什么呢？难道这像是老朋友吗？”

只听草丛中悲悲切切地说：

“我已经不是人了，假使你看到我现在的样子，一定会讨厌、害怕我，哪里还会认我这个老朋友呢？”

李俨听了猛然一惊，心想：“莫非那突然折回去的老虎——不，不，这怎么可能呢？！”

草中的声音又紧接着恳求道：

“不过即使如此，你也不要马上就离开这里，能和我谈上几句心里话，我会感到非常欣慰，暂时忘掉凄惨、悲凉。请你答应我吧！”

“和久别重逢的老朋友在一起谈谈心，正是我求之不得的事。过去我一向把老友视为兄长，现在让我向你施个拜见礼。”李俨感动地说，说完就双手抱拳，高高举起，向着草丛弯腰拜了两拜。草中的声音说：

“自从和你分别以后，不通音讯已经很久了，你的家里人还都平安吧？你在官场上还顺利吧？现在又要到哪里去

呢？刚才看见你队里的两个人在前面骑着马，驿站上的差役捧着大印做向导，你大约是以御使的身分出巡的吧？”李俨肯定了他的猜测，那声音高兴地说：

“你靠学问立身，现在又做上了朝官，地位是相当高了。况且你为人清正、廉洁，处理问题善于掌握分寸，明察而又谨慎。我心里真为自己的老朋友能够担当如此重任而感到高兴。太值得庆贺啦！”

李俨听那声音和语气与原来的李征完全没什么两样，忍不住又一次倾诉自己对老友的思念之情，再三请他出来相见。那声音又悲痛地说自己已不是人的样子，不能出来相见。李俨心急如焚，忙请他谈谈详情：为什么他会不是人的样子了，那又变成什么样子了呢？那声音起初迟疑了一会儿，后来终于伤心地说起了事情的原委。他说：

“我当初辞职以后，曾到东边的几个省去做客，去年才回来，路上曾住在汝坟一家旅店里。不料在那个地方却发生了意想不到的祸事，我竟得了狂病，到处追打、扑咬别人。一天夜里，忽然听到门外有叫我的声音：‘李征，跟我走吧！不要再和那些凡夫俗子在一起了，快来吧！’我就急忙跟着声音走了出去。到了山谷间，不觉把两只手也放在地上跟两只脚一样走起来，心里的狠劲更大了，力气也增加了许多倍。四肢着地走了一段路以后，又发现胳膊和腿上长出了许多兽类的斑毛，心里非常吃惊、恐惧，赶紧跑到溪边照照，哪知竟成了一只大老虎。我痛哭了好久，几次寻死，都没死成，只好活着。活着就得吃东西呀，开始我还不忍心扑抓活物吞食，

时间长了，忍不住饿，就扑捉山里的动物充饥。过一段时间以后，各种动物全都远远地避开我，我再也找不到它们了。一天有个妇女从山下过，我已经饿坏了，徘徊了半天，不忍心去吞食一个活人，而且还是个女子！可饥饿难忍，最后还是扑过去把她吞吃了，现在她的首饰还留在岩石下呢！”虎痛苦地说不下去了，啜泣了几声，停了会儿才接着说：“那次生吞了活人，竟然还觉得味道格外鲜美，后来不管是乘车经过的达官贵人，还是徒步走来的穷家百姓，不管是飞禽还是走兽，凡是我能捉住的，就扑上去大嚼一顿。这已经习以为常了。不是我不顾念妻室家小，不想念老朋友，只因为过去的言行也许是触犯了神祇，结果变成禽兽。我这凶恶的禽兽样子怎么能够见人？所以恕我不能出来见你了。我俩原是同学，你今天做了大官，执掌王法，我却藏身在深山老林里，永世见不得人。跳起身来呼天，低下头去哭地，无论怎样哀求、祷告，我再也恢复不成一个普通人的样子啦！”老虎说到这里已泣不成声。

“你既然变成了兽类，怎么还能说人话呢？”李俨难过地问。

“我现在外表样子变了，可心里反比以前明白了。自从住在这里，不知过了多少天，只见草木枯萎以后，又开始发绿、茂盛起来，便知有一年了。近来动物都躲起来，人也不从这里走了，好长时间没有过客，我实在饿坏了，不料这次却唐突，吓坏了老朋友，非常惭愧。”李俨听老虎已饿坏了，提议将自己的一匹马留下来为它充饥，虎坚决不受，说

那样等于伤害了老朋友，经过一再劝说，才答应留下李俨食篮里的几斤羊肉。然后它又求李俨帮助办件事：

“当初我在旅店里得了狂疾，跑入深山老林，我的仆人带上我的财物逃得不知去向，我的妻、儿一定还在号泣、埋怨，哪里知道我变成了老虎！你从岭南回去后请帮我找到他们，告诉他们我已经死了，切不要提起今天的事，千万记住！”又说：“我在人世间没什么产业，我的孩子还很小，不能自立，你现在做了大官，又是我的老友，请你可怜他们孤儿寡母，帮助他们别缺吃少穿，冻死、饿死在路上……我将永远记住你的恩德！”说完，又悲痛地哭起来。

李俨也忍不住掉下眼泪道：

“我和你同甘苦，你的儿子就是我的儿子，我一定尽力完成你的委托，请放心！”

接着，虎又请求李俨记下它口述的近二十篇文章。李俨录完，边读，边赞不绝口。虎说：

“这是我终生的事业啊，怎么能弃置不顾呢！即使不能流传于世，也还可留给后代子孙做个纪念吧！为了表明我虽然外表变成了兽类，可内心还是和普通人一样，我再吟几句诗：

终因狂疾成殊类，灾患相仍不可逃。

今日爪牙谁敢敌，当时声迹共相高。

我为异物蓬茅下，君已乘轺气势豪。

此夕溪山对明月，不成长啸但成嚎。”

李俨听完叹息地说：

“你的才学品行，我早就很了解，而今天你却成了这个样子，你对自己的平生是否还有什么悔恨的事？”

“天地创造万物本来就没有偏向这个，疏远那个，没有厚此薄彼的区别。我今天变成这副凶恶的样子，全怪我自己。当初我和同事们在一起总觉得委屈了自己，总认为自己和一般人不同，不愿和普通人往来。我们同学时，我这毛病还不显著，从我们分别后，就越发厉害了。上天终于让我狂病猛然发作，离开了人世来到这山林称霸，我再也不能和人们在一起了。要说悔恨，这就是我悔恨的：当初我不该那么看不起自己的同类！”然后又呜咽着说：“你出使回来，请选别的道路走，千万不要再过这里。今天我还清醒，一旦昏醉，你若正从这里过，我就会把你嚼碎，那可就太悲惨了。你可一定要记住我的话呀！你向前走出一段路，登上小山，向下望能见这里的全景，我要让你看见我。不是为了在你面前夸耀我的勇猛，而是让你见了我以后不想再经过这里。那时你就会明白我待你的情意了。”随后又一再叮嘱：

“你回去以后，见到我的熟人和妻儿，千万别提起今天的事。我和你谈话的时间太长了，恐怕要耽误你的公事了，让我和你告个永别吧。”

李俨向草丛又拜了两拜，然后纵身上马，边行边回头望，从草丛里传出了悲痛欲绝的哭泣声，李俨也泪流满面。他向前走出几里地，登上小山再回头望，只见一条大虎从林中飞腾着扑出来，张开血盆大口向山上咆哮，吼声震动了整个大地。他顿时毛骨悚然，吓得掩住了脸。

李俨从岭南回来时，就按虎一再叮嘱的话，选了另外一条道路。回去以后，又照虎的嘱托，找到他的妻儿，报知李征“已死”的凶信，并把自己的俸禄分给他们，将李征的儿子养育成人。

（原著：唐·李景亮《人虎传》）

杜子春传

这个故事发生在北周末年和隋朝初年之间。

冬季的一天，天色已经很晚了，连那座热热闹闹的都城长安大街上的行人都已经很稀少了。店铺大多也关了门，只剩下零零星星一些开夜市的铺面门前还有人走动。这时，在东西西门附近有个孤孤单单的人影正在街上徘徊。他穿一身已经露出棉絮的破烂衣裤，脚上穿的是单鞋，还露出了脚趾头。他把两手揣在衣袖里，头缩在耸起的两个肩膀中间，哆哆嗦嗦地往前挪着脚步，像随风飘荡的一片树叶。

走到一家馄饨铺前，闻着铺里散出的阵阵香气，他贪馋地站住了，躲在一个角落里，呆呆地盯着食客桌上碗里冒出的热气，听着自己肚里一阵响似一阵的咕噜声，不由地把身子缩得更紧了。他最后终于鼓足勇气，从暗处转出来，小心翼翼地走进铺里，可怜巴巴地开口说：

“掌柜，您行行好，再赊……”

他的话还没说完，掌柜就猛然转过身来对着他，露出了鄙夷不屑的神气：

“怎么，你又喝光啦！还想来占我的便宜？！没门！上一次当，上两次当，我还能总上你的当吗？！走！快滚！”说完，冲他举起了拳头。

他满脸羞愧地忙用衣袖遮了脸，三步并做两步地又来到了街上。思前想后，不由得悔恨交加，两行热泪滚了下来。

这人名叫杜子春，生在小户人家，原来虽然不十分富有，但日子总还能过得去。可他从刚刚成年起，就染上了好喝酒的毛病，整天在外边和一些不三不四的人在一起酗酒、游荡，不务正业。他的父母为了让他干些正经事，不在外边胡混，就给他娶了媳妇。可哪知道他跟新媳妇没热乎几天，就又跑到外边闲荡去了。老两口眼见自己的儿子不争气，一点微薄的家产只有出没有进，支撑不了多少日子了，又急又气，早早就离开了人世。没有了老人的管束，他更加自由了，很快就剩下的家产荡个精光。他去求亲告友，人家因为他不务正业，都不愿帮他忙。妻子靠帮人做些针线活，拉扯着年纪幼小的一儿一女，勉勉强强活着。他也曾下过几次决心要戒酒，做些正经事来养活一家人，可手头只要有俩钱，就忍不住又跑去买酒喝掉了。等清醒过来，他那后悔劲呀，就甭提啦；可一有钱，决心又都忘光了，仍是去喝掉。他觉得自己没脸回家去见妻子、儿女，索性家也不回了，经常忍饥挨冻地在街上徘徊、游荡。

正在他长吁短叹，为自己没有志气而悔恨，流下两行热泪的时候，忽觉有人在他肩上拍了一下，并听见有个声音问道：

“小伙子，为什么事情发愁啊？”

他忙转过身，只见一个瘦瘦的老人，留着长长的银白胡须，手里拄着一根疙里疙瘩的拐杖，立在他面前。老人的态度很慈祥，脸上露出关心、同情的样子。杜子春见老人并无

恶意，就把自己的境况三言两语地说给他听了。老人听后，别的没说什么，只问了一句：

“你现在需要多少钱就够用了呢？”

“三五万就够维持我一家人的生活了。”子春见老人大约要帮助自己，真是喜出望外，不假思索地就急急忙忙说出了这个数目。

“不——够。”老人笑着摇头说。

“那么就十万！”子春改口道。

“还——是不够。”老人仍然摇了摇头。

子春又增加了个数，提到“一百万”，老人还是摇头，最后子春加到“三百万”，老人才点头说：

“这还差不多。”说完，从衣袖里拿出一吊钱，叮嘱子春道：

“这个给你今天晚上用。明天我在西市波斯人的珠宝商店前等你，不要迟到。”

第二天，子春按时去到指定地点，老人果真给了他三百万钱。子春感激地打听老人的尊姓大名，希望以后能报答他的恩德，但老人笑而不答，只说了句“望你记取往日的教训”，就拄着拐杖转身走开了。子春望着他远去的背影，心里满怀着感激，下决心要改掉以前的毛病，不能辜负了老人的恩德。可是在往家走的路上，如何干些正经事的决心变得越来越淡薄，而如何花钱的主意却越来越多，越来越强烈。子春认为自己是个大富翁了，再也不会变成到处游荡的流浪汉，根本用不着去干什么事，只管尽情享乐就是了。他买了